

臺北市萬華區頂碩里第14屆里長選舉 選舉公報

臺北市萬華區頂碩里第14屆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111年11月26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47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臺北市萬華區公所
編印

里長候選人

| 號次·姓名 | 學歷 | 經歷 | 號次·姓名 | 學歷 | 經歷 |
|---|---|---|--|--|---|
| 1 溫宗霖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畢業 臺北醫學院保健營養學系畢業 臺北市立建國中學畢業 臺北市立萬華國中畢業 臺北市立忠義國小畢業 | 國立陽明大學產業經驗分講師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約聘講師 新北市立莒光國小代課老師 有佳健康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 曾任外商雅力信股份有限公司處長 曾任美商輝瑞大藥廠業務襄理 | 2 鄧富軒  | 1. 華夏科技大學(室內設計系) 畢 2. 木柵高工(機械製圖科) 3. 南門國中 4. 瑩橋國小 | 1. 中華青年協會理事長 2. 水利公共工程師 3. 環境規劃公司主管 4. 室內設計師 |
| 個人資料 出生年月日：65年8月10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北市 | 政見 ➢ 向市府爭取經費，在頂碩里各巷口裝設監視器，維護里民安全。 ➢ 協助有需要的里民做職業介紹，與政府及各大公司人事聯繫進行工作媒合，以本里里民媒介任用。 ➢ 向國防部與輔導會爭取榮民、軍眷福利。 ➢ 頂碩里環境衛生服務，歡迎全里里民協助環境清潔。 ➢ 建立里民溝通管道，提供里民交辦便民申請單，提供頂碩里里民交辦里長辦理之用。 ➢ 成立頂碩里里民專屬多元化課程教室、青(少)年課輔班、不定期舉辦國內外旅遊、社區發展等里民活動。 ➢ 維護社區消防安全，向市府爭取年長者、身障人士、中低收入戶的津貼補助。 | 個人資料 出生年月日：79年12月5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北市 | 政見 堀江町大更新! 1. 中低收入戶原有的福利繼續維持，且積極替中低收入戶爭取更多資源，並主動告知福利。 2. 推動老舊社區更新，與周邊里的鬧區及夜市做區域結盟，引入人潮，使社區經濟提升，里上的店家生意更興隆。 3. 公共工程專業，全力爭取里內公共建設改善。 4. 專注里民聲音，發展里民共識及聯誼活動。 5. 提供老人安養及長期照護諮詢，讓長輩能老有所依，生活得更安心。 6. 積極推動堀江町特有的宮廟文化，支持在地陣頭社團，點亮頂碩里。 鄧富軒 | | |
| 推薦之政黨 無 | | 推薦之政黨 無 | | | |
| 3 李智聰  | 1. 台北市雙園國小 2. 台北縣立樹林中學 3. 私立育達高級職業學校。 | 1. 台北市雙園區公所工友 2. 中英會計事務所 3. 台北市萬華區第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三屆里長 4. 正明企業管理顧問社負責人。 | | | |
| 個人資料 出生年月日：44年5月18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北市 | 政見 一、透過萬華車站及捷運萬大線 TOD 最高2倍容積獎勵，加速頂碩里都市更新。 二、推動雙園市場及市圖西園分館更新計劃。 三、強化頂碩里基礎公共建設，創造更好的居住生活環境品質。 四、持續督請市府將萬華車站雙子星大樓周邊地區發展強度及適度放寬容積，讓頂碩里周邊老舊房屋改建成真。 五、定期舉辦聯誼活動、聯絡里民感情。 六、里長津貼，公款公用優先照顧弱勢里民及獨居老人居家服務。 七、選舉補助款全數捐助寒冬送暖活動。 | 個人資料 出生年月日：44年5月18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北市 | | | |
| 推薦之政黨 無 | | 推薦之政黨 無 | | | |

第1305投開票所地點：興寧街6號(室外風雨操場處)【臺北市府社會局委外場地(臺北市立圖書館西園分館1樓位置)】(頂碩里1、2、15、16鄰)

第1306投開票所地點：艋舺大道120巷13弄30號【天聖宮】(頂碩里3、4、10、12-14鄰)

第1307投開票所地點：莒光路112巷8號【頂碩里里民活動場所】(頂碩里5-9、11鄰)

第1308投開票所地點：西藏路256號【北安宮】(頂碩里17、18、22、25-27、29鄰)

第1309投開票所地點：莒光路171號【莒光派出所旁停車場】(頂碩里19-21、23、24、28鄰)

投票時間、方式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一、投票時間：

民國111年11月26日(星期六)上午8時至下午4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20歲，即民國91年11月26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4個月以上，即民國111年7月26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111年11月25日繼續居住者，有里長選舉投票權。

三、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一) 投開票地點：詳見投(開)票所設置地點一覽表。
(二)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如國民身分證選舉人已申請換證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選舉人如國民

身分證遺失，請於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發)。

(三)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四、選舉票顏色：

粉紅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一) 圈選二人以上。
- (二)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 (三)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 (四) 圈後加以塗改。
- (五) 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 (六)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 (七)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八) 不加圈完全空白。

(九)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六、選舉票圈選示範圍如右：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淨化選風 防止賄選

為淨化選風風氣，鼓勵檢舉賄選，依法務部訂定「鼓勵檢舉賄選要點」，因檢舉人之檢舉而查獲里長賄選案件，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50萬元。如發現賄選情形，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線電話：0800-024-099 撥通後請按4。

| | |
|--------|---|
| 圈選欄 |  |
| 號次欄 | 號次 |
| 相片欄 | 相片 |
| 候選人姓名欄 | 姓名 |

